

六、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承诺

致：汝州市人民医院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电子签章)：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梁峰

日期：2025年9月25日

梁峰

承诺书

致：汝州市人民医院

我公司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含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我公司属于小型企业。

特此承诺！



供应商(电子签章)：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梁峰

日期：2025年9月25日

梁峰

营业执照



仅限郑州市人民医院安保服务采购项目使用

仅限郑州市人民医院安保服务采购项目使用

仅限郑州市人民医院安保服务采购项目使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82MA3X7287X

仅限郑州市人民医院安保服务采购项目使用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可查询企业基本信息、许可、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仅限郑州市人民医院安保服务采购项目使用

营业执照

仅限郑州市人民医院安保服务采购项目使用

名称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梁中峰

经营范围

门卫、巡逻、守卫、随身护卫、安全风险评估、区域秩序维护（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肆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7年01月20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郑州市保安大厦13楼



仅限郑州市人民医院安保服务采购项目使用

仅限郑州市人民医院安保服务采购项目使用



登记机关

2022年 03月 21日

仅限郑州市人民医院安保服务采购项目使用

仅限郑州市人民医院安保服务采购项目使用

仅限郑州市人民医院安保服务采购项目使用

梁中峰



仅限汝州市人民医院安保服务采购项目使用

仅限汝州市人民医院安保服务采购项目使用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82MA3X728FXU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1

仅限汝州市人民医院安保服务采购项目使用

名称 河南安保卫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梁中锋

经营范围 门卫、巡逻、守卫、随身护卫、安全检查、安全技术防范、安全风险评估、区域秩序维护(凭有效使用证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营业期限

住



汝州市保安大厦13楼



2022年03月2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仅限汝州市人民医院安保服务采购项目使用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仅限汝州市人民医院安保服务采购项目使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梁中锋

正何許安保

5

20160270

称：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住所：汝州市广成东路保安大厦13楼

法定代表人采购项目使用

范围：

注册资本:叁佰万圆

批准文号:豫交通(2016)10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三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监制

仅限汝州市人民医院安保服务采购项目使用

保安服务许可证

(副本)

豫公保服 20160270 号

名 河南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所 汝州市广成东路保安大厦 13 楼

法定代表人: 梁中锋

服务范围: 门卫、巡逻、守护、随身护卫、安全检查、安全技术防范、安全风险评估、区域秩序维护等。

注册资本:

批准文号: 豫公通(2016) 10 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16 年 01 月 26 日

梁中锋

仅限汝州市人民医院安保服务采购项目使用

变更记载

项目	变更后内容	变更时间	印章
河南省保安企业年度报告章(2)	2021年5月31日前有效	2021年6月30日前有效	河南省保安企业年度报告章(2)
河南省保安企业年度报告章(2)	2022年3月31日前有效	2022年3月31日前有效	河南省保安企业年度报告章(2)
河南省保安企业年度报告章(2)	2023年12月31日前有效	2023年12月31日前有效	河南省保安企业年度报告章(2)
河南省保安企业年度报告章(2)	2024年12月31日前有效	2024年12月31日前有效	河南省保安企业年度报告章(2)



- 《保安服务许可证》是保安服务公司依法开展保安服务的凭证。《保安服务许可证》正本(正本为活页), 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保安服务许可证》不得伪造、变造、买卖、出租、出借。
- 《保安服务许可证》项目的, 发证机关须在副本中变更。
- 凡变更《保安服务许可证》印章, 并换发正本。
- 《保安服务许可证》注销, 应交回《保安服务许可证》正本。《保安服务许可证》被发证机关吊销后即自行失效。
- 变更记载页可自行增加。

仅限汝州市人民医院安保服务采购项目使用

2024 年审计报告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豫宏基审字(2025)第 J83 号



河南宏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HENAN HONGJI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中国·郑州



梁峰

审计报告

豫宏基审字（2025）第 J83 号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停止运营或别无其他实现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梁峰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了以下工作：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 附件： 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现金流量表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财务报表附注

河南宏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05 月 28 日

梁峰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4,239,141.61	7,484,834.92	短期借款	34	-	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5	-	-		
短期投资	3			应付票据	36				
应收票据	4	8,117,337.20	8,017,337.20	应付账款	37	5,700.00	5,700.00		
应收账款	5	26,716,202.58	26,306,816.70	预收账款	38	248,767.00	248,767.00		
减：坏账准备	6			其他应付款	39	37,789,625.29	43,647,038.45		
应收账款净额	7	26,716,202.58	26,306,816.70	应付职工薪酬	40	20,696,101.80	19,118,759.62		
预付账款	8	-	30,000,000.00	应交税费	41	23,784.67	47,721.67		
应收出口退税	9			未付利息	42				
其他应收款	10	23,487,573.97	25,396,702.27	其他流动负债	43	-	-		
存货	11	-	-	预提费用	44				
待摊费用	12	-	-	持有待售负债	45	-	-		
待处理流动资产净损失	13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46				
持有待售资产	14			其他流动负债	4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15			流动负债合计	49	58,763,978.76	93,067,986.74		
其他流动资产	16	31.24	31.24	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17	62,560,286.60	97,205,790.33	长期借款	50				
长期投资：				应付债券	51				
长期股权投资	18			长期应付款	52	2,000.00	2,000.00		
固定资产：				专项应付款	53				
固定资产原价	19	224,872.24	47,721.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54				
减：累计折旧	20	-	-	递延税项：					
固定资产净值	21	224,872.24	47,721.36	递延税款贷项	55				
固定资产清理	22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	2,000.00	2,000.00		
在建工程	23	-	-	负债合计	57	58,765,978.76	93,069,986.74		
工程物资	24			所有者权益：					
固定资产合计	25	224,872.24	47,721.36	实收资本	58	3,000,000.00	3,000,000.00		
无形及递延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	59				
无形资产	26	-	-	资本公积	60	-	-		
递延资产	27			减：库存股	61				
无形及递延资产合计	28	-	-	其他综合收益	62				
其他资产：				盈余公积	63	-	-		
长期待摊费用	29	-	-	其中：公益金	64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30			未分配利润	65	1,019,180.08	1,183,524.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	4,019,180.08	4,183,524.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	224,872.24	47,721.36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67	62,785,158.84	97,253,511.69		
资 产 总 计	33	62,785,158.84	97,253,511.69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梁 峰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024年度

会企02表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本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30,650,001.73	10,779,138.77
减：营业成本	2	28,905,575.24	10,135,876.00
税金及附加	3	23,548.60	8,254.57
销售费用	4	-	-
管理费用	5	1,300,892.32	375,772.29
财务费用	6	6,606.43	198,816.74
资产减值损失	7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	-
其他收益	12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	219,379.14	60,419.17
加：营业外收入	14	-	-
减：营业外支出	15	252.65	24.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	219,126.49	60,394.42
减：所得税费用	17	54,781.62	15,041.6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	164,344.87	45,352.79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梁峰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024年度

会企03表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6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31,324,838.30	融资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47	
收到的租金	2		减少注册资本所支付的现金	48	
收到的增值税销项税额和退回的增值税款	3			49	
收到的除增值税以外的其他税费返还	4			5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	
	6		现金流出小计	52	63,180.2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	4,530,698.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	29,941,091.08
现金流入小计	8	35,855,537.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	31,486,632.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	3,245,693.31
	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	20,906,756.14			
支付的各项税款	12	204,522.90			
	13				
	14		补充资金		
	15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16		以固定资产偿还债务	5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9,953,014.72	以对外投资偿还债务	57	
现金流出小计	18	62,550,934.58	以存货偿还债务	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26,695,397.77	以短期投资偿还债务	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0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0		2、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分得股利或利润所收到的现金	21		净利润	61	164,344.87
取得债券利息收入所收到的现金	22		加：计提的坏账准备或转销的坏账	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到的现金净额	23		固定资产折旧	63	-
	24		无形资产摊销	64	-
	2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	待摊费用摊销	66	-
现金流入小计	27	-	预提费用	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68	
权益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9		补交企业所得税	69	
债权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0		财务费用	70	-
	31		投资损失（减：收益）	71	
	32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72	
支付的与其他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73	-
现金流出小计	34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4	-31,499,810.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75	34,304,007.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其他	76	-29,663,940.20
吸收权益性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	-26,695,397.77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37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8	30,000,000.00	现金的期末余额	78	7,484,834.92
	3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9	4,239,141.61
	4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8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	4,271.31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81	
现金流入小计	42	30,004,271.3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	3,245,693.31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3				
发生筹资费用所支付的现金	4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	63,180.23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梁峰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04表
单位：元

项 目	2024年度					本年数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1,019,180.08	4,019,180.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	-	-	-	1,019,180.08	4,019,180.0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64,344.87	164,344.87		
（一）净利润					164,344.87	164,344.8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股东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164,344.87	164,344.87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				-			
1.股东投入股本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				-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	1,183,524.95	4,183,524.95		

制表人：

财务负责人：

企业负责人：



梁峰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 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系经汝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 于 2016 年 01 月 29 日成立。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042MA473E77 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3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梁中锋。

公司经营范围: 门卫、巡逻、守卫、随身护卫、安全检查、安全技术防范、安全风险评估、区域秩序维护(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经营地址: 汝州市广成东路保安大厦 13 楼。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制度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梁中锋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存货

（1）本公司的存货分为开发成本、开发商品、库存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核算。

（3）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6、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标准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以及其他与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或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 2 年、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

梁峰

(2) 固定资产计价：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本公司按年限平均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若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

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和分类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

8、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a、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b、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c、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梁峰

- d、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e、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物业出租收入

物业出租按与承租方签定的合同或协议规定按直线法确认房屋出租收入的实现。

(3)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以实际已提供的劳务确认相关收入，在确认收入时，以劳务已提供，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并且与该项劳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为前提。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本公司 2024 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等事项。

六、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按国家规定税率缴纳。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24 年 01 月 01 日，“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4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货币资金	4,239,141.61	7,484,834.92
合 计	4,239,141.61	7,484,834.92

梁峰

2. 应收票据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收票据	8,117,337.20	8,017,337.20
合 计	8,117,337.20	8,017,337.20

3. 应收账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26,306,816.70	26,306,816.70
合 计	26,306,816.70	26,306,816.70

4. 预付账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预付账款	0.00	30,000,000.00
合 计	0.00	30,000,000.00

5.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23,487,573.97	25,396,770.27
合 计	23,487,573.97	25,396,770.27

6.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其他流动资产	31.24	31.24
合 计	31.24	31.24

7. 固定资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固定资产	224,872.24	47,721.36
合 计	224,872.24	47,721.36

梁峰

8. 短期借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0.00	30,000,000.00
合 计	0.00	30,000,000.00

9. 应付账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5,700.00	5,700.00
合 计	5,700.00	5,700.00

10. 预收账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预收账款	248,767.00	248,767.00
合 计	248,767.00	248,767.00

11.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37,789,625.29	43,647,038.45
合 计	37,789,625.29	43,647,038.45

12.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20,696,101.80	19,118,759.62
合 计	20,696,101.80	19,118,759.62

13.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交税费	23,784.67	47,721.67
合 计	23,784.67	47,721.67

梁峰

14.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长期应付款	2,000.00	2,000.00
合 计	2,000.00	2,000.00

15. 实收资本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实收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合 计	3,000,000.00	3,000,000.00

16.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年年初余额	1,019,180.08
本期增加额	164,344.87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64,344.87
其他	0.00
本期减少数	0.00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0.00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	0.00
其他	0.00
本年年末余额	1,183,524.95

17.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30,650,001.73
合 计	30,650,001.73

18. 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成本	28,905,575.24
合 计	28,905,575.24

梁峰

19.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23,548.60
合 计	23,548.60

20.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1,304,892.32
合 计	1,304,892.32

21.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196,606.43
合 计	196,606.43

22.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外支出	252.65
合 计	252.65

23.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54,781.62
合 计	54,781.62

八、或有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05 月 28 日

梁峰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MAE022YN32



(副本)(1-1)

名称 河南宏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改中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3年05月10日
经营场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明路28号5号楼2单元401室N703号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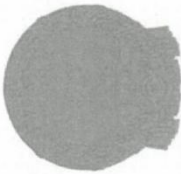
2024 年 09 月 1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梁峰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宏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张政时
主任会计师：张政时
经营场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金明路28号5号楼2单元1112室1703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10254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审批（2024）39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4年10月16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借。
- 4、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名称、业务范围、住所、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024年 10月 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梁峰



与原件核对一致



1973-09-10
河南宏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41012219730910204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改叶 410001250014

证书编号: 41000125001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08 月 05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梁峰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与原件核对一致

河南宏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Full Name: 胡银超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59-10-10
Working unit: 河南宏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Identity card No.: 410105195910103313

合格 (410105)

年审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此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100003400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7 年 06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胡银超 410000340003

年 月 日
/y /m /d

梁峰

企业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4525070002525

填发日期: 2025 年 7 月 31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82MA3X728FXU			纳税人名称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46250700046176	增值税	应税销售服务	2025-06-01 至 2025-06-30	2025-07-10	11,544.36	
341046250700046176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06-01 至 2025-06-30	2025-07-10	230.89	
341046250700046176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06-01 至 2025-06-30	2025-07-10	346.33	
341046250700046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06-01 至 2025-06-30	2025-07-10	808.1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贰仟玖佰贰拾玖元陆角玖分					¥12,929.69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凤穴路税务分局			

收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梁峰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4525070002526

填发日期: 2025 年 7 月 31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82MA3X728FXU	纳税人名称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4625070004617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5-04-01 至 2025-06-30	2025-07-10	10,020.4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零贰拾元零肆角陆分				¥10,020.46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风穴路税务分局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征税专用章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45250600010652

填发日期: 2025 年 7 月 31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82MA3X728FXU	纳税人名称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46250600016788	增值税	商务辅助服务	2025-05-01 至 2025-05-31	2025-06-14	17,226.61
341046250600016788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05-01 至 2025-05-31	2025-06-14	344.53
341046250600016788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05-01 至 2025-05-31	2025-06-14	516.80
3410462506000167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05-01 至 2025-05-31	2025-06-14	1,205.8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玖仟贰佰玖拾叁元捌角				¥19,293.80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风穴路税务分局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征税专用章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梁峰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45250500025448

填发日期: 2025 年 7 月 31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82MA3X728FXU		纳税人名称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46250500013652	增值税	商务辅助服务	2025-04-01 至 2025-04-30	2025-05-15	15,967.58
341046250500013652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04-01 至 2025-04-30	2025-05-15	319.35
341046250500013652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04-01 至 2025-04-30	2025-05-15	479.03
3410462505000136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04-01 至 2025-04-30	2025-05-15	1,117.7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柒仟捌佰捌拾叁元陆角玖分				¥17,883.69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盖章)		填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纳税人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风穴路税务分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第 4 次打印 妥善保管

梁峰

社保完税证明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5年07月31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82MA3X728FXU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风穴路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汝州支行		
				银行账号	410403010130005302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0462504006017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4-01	2025-04-30	12019.2	2025-04-24 11:16:02	
4410462504006017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4-01	2025-04-30	6009.6	2025-04-24 11:16:02	
44104625040060171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4-01	2025-04-30	6009.6	2025-04-24 11:16:02	
44104625040060171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4-01	2025-04-30	525.8	2025-04-24 11:16:02	
44104625040060171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4-01	2025-04-30	225.4	2025-04-24 11:16:02	
44104625040060171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4-01	2025-04-30	1502.4	2025-04-24 11:16:02	
441046250400601711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4-01	2025-04-30	360.6	2025-04-24 11:16:02	
合计金额	贰万陆仟陆佰伍拾贰元陆角				¥26652.6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梁峰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5年07月31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82MA3X728FYU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风穴路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汝州支行		
					银行账号	8111101010900699236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04625050035277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5-01	2025-05-31	12019.2	2025-05-27 09:38:14		
44104625050035277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5-01	2025-05-31	6009.6	2025-05-27 09:38:14		
44104625050035277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5-01	2025-05-31	6009.6	2025-05-27 09:38:14		
44104625050035277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5-01	2025-05-31	525.8	2025-05-27 09:38:14		
44104625050035277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5-01	2025-05-31	225.4	2025-05-27 09:38:14		
44104625050035277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5-01	2025-05-31	1502.4	2025-05-27 09:38:14		
44104625050035277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5-01	2025-05-31	360.6	2025-05-27 09:38:14		
合计金额	贰万陆仟陆佰伍拾贰元陆角				¥26652.6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梁峰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5年07月31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82MA3Y728FXU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风穴路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汝州支行		
					银行账号	410403010130005302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046250600551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6-01	2025-06-30	12019.2	2025-06-14 09:10:15		
441046250600551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6-01	2025-06-30	6009.6	2025-06-14 09:10:15		
44104625060055150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6-01	2025-06-30	6009.6	2025-06-14 09:10:15		
44104625060055150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6-01	2025-06-30	525.8	2025-06-14 09:10:15		
44104625060055150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6-01	2025-06-30	225.4	2025-06-14 09:10:15		
44104625060055150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6-01	2025-06-30	1502.4	2025-06-14 09:10:15		
441046250600551507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6-01	2025-06-30	360.6	2025-06-14 09:10:15		
合计金额	贰万陆仟陆佰伍拾贰元陆角				¥26652.6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梁峰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025-09-19

第 1 页/共 2 页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qk.court.gov.cn/>)



(restrainingOrder.html)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张明
身份证号	1326231967****
手机号	1513217193****3853
电子邮箱	325311961****2911
联系地址	130000008****005X
其他信息	5130011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韵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韵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韵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衣加油站	9145120159****9773
河池市弘衣加油站	9145120159****9773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清明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025-09-19

第 1 页/共 2 页

梁焄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公开“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媒体网站平台应同步转载(不包括商业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失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应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应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在执行法院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会所、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险费理财产品;(九)乘坐头等舱或动车商务舱,其他影响社会公共秩序的消费行为;(十)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业务需要必须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梁峰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_信...

2025-09-19

第 1 页/共 1 页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府信用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河南龙源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 | 地方信用网站 * | 信用示范地区 *

关于我们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站点地图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网站声明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_信...

2025-09-19

第 1 页/共 1 页

梁峰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2025-09-19

第 1 页/共 1 页

财政部统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发布媒体 国家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 400-810-1996 | 服务投诉: 010-63819289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策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开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企业名称: 南通山经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82MA1M385D5G

注册地址: 南通市通州区

经营范围: 保安服务

法定代表人: 王卫

成立日期: 2015年04月19日

公告日期: 2015年04月19日

执行日期: 2015年04月19日

处罚依据: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处罚理由: 企业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处罚结果: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处罚日期: 2015年04月19日

处罚机关: 南通市通州区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推进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函[2014]524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行单位。

版权所有 © 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06069号
 © 1999-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2025-09-19

第 1 页/共 1 页

梁焯

承诺书

致：汝州市人民医院

我公司在汝州市人民医院安保服务采购项目的竞争性谈判过程中不是联合体谈判，如若中标不提供进口产品、不转包、不分包。

特此承诺！



供应商(电子签章)：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梁峰

日期：2025年9月25日

梁峰

附件 1:

汝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汝州市人民医院

单位名称: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482MA3X728FXU

法定代表人:梁中锋

联系地址和电话:汝州市广成东路保安大厦13楼,电话:13937592408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电子签章):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5年9月25日



梁中锋

梁中锋

注:1、响应人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前文已提供的此处不再重复提供。

3、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2024 年经审计合格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为新成立企业，则以企业成立年月份向后推算，提供相应年月份的经审计合格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2025 年 1 月以来任意三个月依法纳税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执行财库【2016】125 号文），并提供查询截图）。

梁博